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
北區

承辦人：林蔚然
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6392

傳真：02-27593365

電子信箱：th8190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永春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1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體字第111310112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活動簡章1份 (23564519_1113101128_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辦理「111年環境保護職人體驗工作坊」共計8場次，即日起開始報名至各場次額滿為止，請鼓勵學生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教育部111年11月18日臺教資(六)字第1110113647號函辦理。

二、為提升青年環境保護意識，並投入環境保護行動，該署辦理旨揭工作坊，分為「環境保護職人體驗」及「環教公民科學家」兩類別，說明如下：

(一)「環境保護職人體驗」：將空氣污染防制、水污染防治、廢棄物管理、毒物及化學物質管理等環保議題融入，透過情境模擬、實習體驗、職人經驗訪談等多元活潑課程，讓學員實際體驗職人日常。

(二)「環教公民科學家」：從生活周遭學習辨認環境公害，帶領學員從簡易檢測方式，學習環境公害辨識及回報管道，傳遞環教公民科學家意涵。

永春高中 1111122



NCAA1113011930

三、報名對象為全國高級中等以上學校之學生，報名網址
<https://environmentalwork.com.tw/>，各場次錄取30名，
並視報名情況可候補錄取，辦理梯次、時間及相關報名注
意事項請參閱附件簡章。

四、倘有相關疑問，請洽該署委辦單位-新視紀整合行銷傳播股
份有限公司彭小姐：02-2653-9292分機306，電子信箱：
joline.peng.r@gmail.com。

五、檢送活動簡章1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、臺北市私立高級中學及高
級職業學校

副本：電文
2022/11/22
15:32:47
換章

裝

訂

線

89